106

地址：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97號地下二樓
電話：(02)2705-8280(公司代號：3576)
新日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人
金鼎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股東會開會通知暨現金股利匯撥聲請書請即拆閱

(限向郵局窗口交寄)

國內郵資已付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1832號

國內郵簡

未書寫正確郵遞區號者，應按信函交付郵資

股東　　台啓

第一聯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許可號碼簡字第0026號
永信公司承印，TEL:(02) 2298-2928
郵簡內裝有附件，應作信函貼付郵資

股務代理部營業時間：
週一至週五上午8：30至下午4：30
有關股務事項歡迎上網查詢
網址：www.tisc.com.tw

本次股東常會
恕不發放紀念品

第二聯：貴股東如親自出席請蓋妥此聯寄回

(98) 出席通知書

本股東決定親自出席九十八年六月十九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常會，即請查照並將出席簽到卡寄交本人收執。　此　致
新日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戶號：
股東戶名：

親自出席簽章處

年　月　日

編號：

本簽到卡未經本公司股務代理人加蓋登記章者無效。

新日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常會

(98) □親自 □委託　**出席簽到卡**

時間：98年6月19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整
地點：新竹縣湖口鄉中華路22號(新竹工業區服務中心)2樓會議室

股東戶號：
持有股數：

(收件人)
股東戶名：
股東通訊地址：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通訊地址：

出席證編號：新日光能源科技 (6E)

核權

第三聯：出席簽到卡

右欄中若有電腦列印資料者，表示　貴股東尚未繳交股東印鑑卡，請核對右列資料後蓋章（未成年股東應加蓋父母雙方印章），若資料有誤請修改及蓋章，併同身分證影本一份於辦理出席登記時繳回本部門。若繳交印鑑卡資料不合格者，恕不另行通知亦不退回。

※銀行名稱及代號(請填寫正確)

銀行名稱	銀行代號	帳號位數	銀行名稱	銀行代號	帳號位數	銀行名稱	銀行代號	帳號位數
台灣銀行	004	12	永豐銀行	807	14	比利時商聯合	099	10
土地銀行	005	12	玉山銀行	808	13	日商三井住友	321	11
合作金庫	006	13	萬泰銀行	809	12	台北市五信	104	12、13
第一銀行	007	11	新加坡商星展	810	12	台北市九信	106	13
華南銀行	008	12	台新國際	812	14	基隆市一信	114	13
彰化銀行	009	14	大眾銀行	814	12	基隆市二信	115	11
花旗(台灣)	010	14	日盛國際銀行	815	14	淡水一信	119	13
上海銀行	011	14	安泰銀行	816	14	淡水信合社	120	13、14
台北富邦銀行	012	12	中國信託	822	12、13、14	宜蘭信合社	124	14
國泰世華銀行	013	11、12、14	慶豐銀行	825	14	桃園信合社	127	11
高雄銀行	016	12	日商瑞穗實業	020	14	新竹一信	130	14
兆豐國際商銀	017	11、14	美商花旗	021	10	新竹三信	132	13
全國農業金庫	018	14	美國銀行台北	022	8、14	竹南信合社	139	12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	040	14	泰國盤谷	023	13	台中二信	146	14
台灣工業銀行	048	12	菲律賓首都	025	11	彰化市一信	158	14
台灣企銀	050	11	新加坡商大華	029	8、14	彰化市五信	161	14
渣打商銀	052	11、12、14	荷商荷蘭	039	5-14	彰化六信	162	13
台中商銀	053	12	德商德意志	072	14	彰化十信	163	13、14
京城商銀	054	12、13	香港商東亞	075	14	鹿港信合社	165	14
荷商荷蘭松江	057	13	美商摩根大通	076	10	嘉義三信	178	14
大台北商銀	101	13	新加坡商星展	078	14	嘉義四信	179	14
華泰銀行	102	13	比利時商富通	079	12	台南市三信	188	14
臺灣新光商銀	103	13	香港匯豐	081	12	高雄二信	203	13、14
陽信銀行	108	11、12	法商巴黎	082	11	高雄三信	204	14
板信銀行	118	14	法商東方匯理	086	10	花蓮一信	215	14
三信商銀	147	10	瑞商瑞士	092	10	花蓮二信	216	14
聯邦銀行	803	12、14	澳洲紐西蘭	096	11	澎湖一信	222	14
遠東國際	805	14	美商富國	097	6	澎湖二信	223	14
元大銀行	806	13、14	日商三菱東京日聯	098	13	金門縣信合社	224	14
						中華郵政公司	700	14

(6E) 新日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印鑑卡

戶名		戶號	
身分證統一編號			
出生日期		電話	
戶籍：			
通訊：	啓用日期：		

留存印鑑

本股東於辦理股票事務或行使其他有關權利，即日起概以上列印鑑爲憑。

第四聯：印鑑卡

姓名		戶號		6E
說明事項	一、貴股東如欲繼續沿用原登記帳戶辦理匯撥，敬請核對原登記帳戶，經確認無誤後本單免寄回。 二、無登記帳戶者，請於股東會前填妥寄回股務代理人收。 三、無匯款帳號者將於現金股利發放日以掛號郵寄支票方式發放。	原登記匯款帳號		新日光
股東印鑑		銀行名稱	銀行代號	銀行存款帳號(分行別、科目、帳號、檢查號碼)
		郵代局號 700	局號(含檢號)	帳號(含檢號)

茲同意本人每年度應分配現金股利依上列聲請書方式辦理，若匯撥不成功即撤銷該帳號。

現金股利匯撥聲請書

YS011124 永信資訊(02)22982928

YS011124 永信資訊(02)22982928

106
台北市大安區
敦化南路二段97號地下二樓

新日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人
金鼎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收

6E

縣 鎮
市 鄉 村 街
區 里 路 段 巷 弄 號之 （ 樓）

寄件人： 緘

貼票
請郵

委託書使用須知

一、股東親自出席者，不得以另一部份股權委託他人代理，委託書與親自出席通知書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視為委託出席。
二、委託書之受託人、徵求人及受託代理人，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辦理。
三、應使用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用紙，且一股東以出具一委託書，並以委託一人為限。
四、委託出席者請詳填受託代理人或徵求人戶號、姓名、身分證字號、住址，受託代理人如非股東，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簽名或蓋章欄內簽名或蓋章即可。
五、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彙總公告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切實瞭解徵求人與擬支持被選舉人之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六、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者，至遲應於股東會開會前一日，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七、委託書最遲應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人金鼎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委託書

第五聯：貴股東如委託代理人出席請寄回。

格式一

一、茲委託 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98年6月19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並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二、請將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三、此 致
四、新日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
受權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二

一、茲委託 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98年6月19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股東權利行使：
(1)承認民國97年度盈餘分配案：□2.反對：□3.棄權
(2)承認民國97年度資本公積分配案：□2.反對：□3.棄權
(3)討論民國97年度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案：□2.反對：□3.棄權
(4)討論民國97年度現金增資案：□2.反對：□3.棄權
(5)討論民國97年度現金股利發放條例：□2.反對：□3.棄權
(6)討論辦理現金增資案：□2.反對：□3.棄權
(7)討論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2.反對：□3.棄權
(8)討論修訂「背書保證作業管理辦法」：□2.反對：□3.棄權
(9)討論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管理辦法」：□2.反對：□3.棄權
(10)臨時動議。
三、本股東對上述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各該議案表示認或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四、簽署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限此一會期）。
此致
新日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權日期 年 月 日

委託人（股東）

編號	簽名或蓋章
持有股數	
股東戶號	
徵求人 戶號	簽名或蓋章
徵求人 姓名或名稱	
受託代理人 戶號	簽名或蓋章
受託代理人 姓名或名稱	
受託代理人 身分證統一編號	
受託代理人 住址	

※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具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姓名

6E

請於委託書格式一或格式二擇一使用，兩種格式同時使用，視為全權委託。

經辦：

開會通知書

一、茲訂於九十八年六月十九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整，假新竹縣湖口鄉中華路22號（新竹工業區服務中心）2樓會議室，召開九十八年股東常會。會議召集事由：(一)報告事項：(1)民國九十七年度營業報告。(2)審計委員會審查民國九十七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3)「董事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修訂案報告。(二)承認民國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案。(三)討論事項：(1)民國九十七年度資產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2)討論民國九十七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3)「公司章程」案。(四)臨時動議。
二、本公司考量未來業務發展需要，擬發行新股數以股東會前一日收盤價並參酌紅利新台幣74,820,510元，其權日股東名簿記載各股東持有股數，每股配股基準日股東依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各股東持有股數，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配發110股，配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得由股東自行在配股基準日起五日內向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拼湊整股之登記，未如期辦理者，一律按票面金額認購之。本次增資發行新股，其權利義務與原股份相同。本次增資案俟奉本年度股東常會通過並報請主管機關核准後，由董事會授權董事長訂增資配股基準日。嗣後因執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海外可轉換公司債執行轉換等其他因素，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配股比率因此而發生變動者，由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辦理變更事宜。以上增資相關事宜如經主管機關核定修正或為因應客觀環境之營運需要，須予變更時，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三、依公司法第165條規定，自九十八年四月二十一日起至九十八年六月十九日止停止股票過戶。
四、除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外，特函奉達，並隨附股東會出席通知書及委託書各乙份，至希 查照撥冗出席，貴股東如親自出席時，請填具第二聯出席通知書暨第三聯出席簽到卡（見第五聯背面）後全聯折疊寄回，並請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人金鼎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俟經該部於出席簽到卡內加蓋簽記章，仍寄交 貴股東或 貴股東代理人收執，以憑出席股東會。如 貴股東欲親自出席參加本次股東會但於開會前一天仍未收到出席簽到卡，請於開會當天攜帶身分證正本及印鑑至會場辦理出席。
五、本次股東會若有委託書徵求人，本公司依規定擬將委託書徵求人進入該網址後，請點選「查詢委託書公告開會資料由此進入」項目查詢相關資料。網址：http://free.sfib.org.tw）。投資人進入該網址後，請點選「查詢委託書公告開會資料由此進入」項目查詢相關資料。
六、本次股東會如有選舉議案，委託書統計驗證機構為金鼎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七、敬請 查照辦理為荷。

此致
貴股東

新日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敬啟